

附件 4

大同市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组组成及职责

应急工作组	组长单位	成员单位	主要职责
综合协调组	市气象局	市委宣传部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公安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气象局	负责应急处置等应急综合协调工作
监测预警组	市气象局	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水务局、市水文水资源勘测站、市应急管理局	负责气象灾害、山洪及地质灾害、城市内涝、森林火险等次生灾害的监测、预报和预警工作，并及时向市指挥部报告
现场抢险组	事发地 县（区）政府	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大同军分区、武警大同支队	负责气象灾害事件中人员搜救、隐患消除、公路通行能力恢复和灾害破坏程度鉴定等工作
医学救援组	市卫健委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负责整合、调派医疗救治、卫生防疫等医疗卫生救援队伍、装备、医药物资等赴灾区开展气象灾害伤病员现场急救、转运、院内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，为救援人员和灾区群众提供医疗卫生保障服务

应急工作组	组长单位	成员单位	主要职责
安全保卫组	市公安局	武警大同支队	负责气象灾害事发地安全警戒,疏散、转移安置人员,维护现场秩序;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;维护事发现场周边地区道路交通秩序,实施交通管制和交通疏导,保障救援道路畅通
后勤保障组	事发地 县(区)政府	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能源局、市气象局、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二处、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站	负责应急物资、应急车辆、救援人员、气象预报、电力保障、通信保障、资金保障、救灾物资储备、灾民救助、善后处理等工作,建立突发事件处置现场与上级应急指挥部的通信联络
调查监测组	市气象局	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文水资源勘测站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应急管理局	负责对事发地气象条件及灾害进行调查统计和动态监测,为气象灾害处置提供技术支持,防止次生灾害造成人员伤亡
新闻报道组	市委宣传部		根据市指挥部提供的权威信息,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做好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的新闻报道,积极引导舆论
专家咨询组	市气象局	气象、水文、农业、林业、地质、环境、医疗救护、卫生防疫、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等方面的专家	按照市指挥部的要求,研究分析气象灾害预报预警、灾情和发展趋势,为市指挥部提供抢险救灾咨询建议和技术支持,科学指导应急救援工作